

评了“中小学教授”，待遇没跟上

我省首批正高级中小学教师盼着涨工资

本报济南9月10日讯(记者 徐洁 刘爽) 从去年10月14日至今,我省评出首批17名正高级中小学教师马上满1年。然而,记者了解到,这17名“中小学教授”虽有了荣誉,却还没享受到相应的待遇。对此,我省人社与教育部门表示,待岗位聘用程序完成后,相应待遇会尽快实现。

2010年7月,作为全国中小学教师职称制度改革3个试点城市之一,潍坊市公示了首批17名中小学正高级教师名单。至去年10月14日,经省中小学教师职务正高级评审委员会评审,经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教育部核准,17名中小学正高级教师名单正式公布。

站了29年小学讲台、年近50岁的昌邑市奎聚小学教师姜言邦成为全国首位正高级小学教师。如果他被聘用,工资、福利待遇将与大学教授等同,因此被称为全国首位“小学教授”。“评上正高后,现在每月3700多元的工资将要涨一大截。”姜言邦曾对媒体表示。潍坊市教育局党委副书记徐友礼曾帮他测算,评上正高级职称后,姜言邦每个月将多得近1000元的工资。

然而,转眼将近一年过去了,记者了解到,这17名教师的正高级待遇仍未落实。

“今年年初听说3月份被聘任后,待遇就能落实,不知道为什么现在还没有被聘任,待遇也没有落实。”一位不愿透露姓名的正高级教师说。另一教师亦说,他还是挺盼着涨工资的。与此同时,他们也强调,评上“正高”更多的是一项荣誉。

9月9日,潍坊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副局长刘新远对本报记者表示,目前,省市两级人社部门正在共同研究如何聘用这批正高级教师。潍坊市教育局党委副书记徐友礼则表示:“教师职称制度改革对老师的激励作用太大了,教育部和人社部要经过一个程序,但相应待遇一定会落实。”



姜言邦跟他的学生们在讨论问题。刘爽 摄

正高级教师待遇为何“难产”?

本报记者 刘爽 徐洁

9月1日,新学期伊始,国务院召开常务会议,决定用1年时间,在全国部分地市开展深化中小学教师职称制度改革试点。这意味着将有更多中小学教师,可参评与大学教授相同的职称待遇。

不过,从我省潍坊市一年来的试点来看,如何将中小学教师的正高级待遇落实下来,仍然需要慢慢探索。

“副高”不再是尽头

9月1日的国务院常务会议后,教育工作者普遍认为,这是对广大中小学教师的一种激励。

昌邑市奎聚小学六年级三班班主任徐丽萍教了11年书,以往小学教师职称评选之难一直令她念念不忘。“2004年以前,小学教师评审中学高级教师,即‘小拔高’,整个昌邑每年只有两三个名额,更不用奢望‘正高’了。姜老师的当选让我看到了希望,用一句时髦的话来说,我们觉得这‘很给力’。”

另外一名自发跑到姜言邦课堂上听课的老师也表示,作为年轻教师,他将姜老师作为自己的努力目标,起码是有希望的,不再像以前一样,“奔”到“副高”就到头了。

“正高”每月多得千元

人社部门一位工作人员介绍,目前中小学老师的基本工资分为

岗位工资和薪级工资。

其中,岗位工资副高职称有五六十级,七级最低为930元/月,如果是一线教课老师再增加10%,即1023元/月;如果享受正高待遇,则分为一二三四四个等级,最低四级为1420元/月,如果是一线教课老师也相应增加10%即1562元/月。

“副高”的薪级工资从十六级到六十五级,十六级为317元/月,一线教师多10%即349元/月;“正高”最低为二十五级,每月555元,一线教师多10%即611元/月。

除了基本工资,还有职位补贴和岗位津贴。“副高”的职位补贴为340元/月,而“正高”为400元/月;“副高”的岗位津贴为320元/月,而“正高”为405元/月。

综合算下来,以各职称的最低标准计算,如果从“副高”评上“正高”并受聘享受正高待遇,一位小学老师每月可以多拿946元左右。

评聘分离致待遇难享

据介绍,目前教师职称实行评

聘分开,被评为“正高”,并不代表可以立即享受正高待遇。教师们还要通过竞争,优胜者才能被聘为其所申请的职称,享受相应的待遇。

人社系统知情人士介绍,目前中小学教师职称制度改革还在试点阶段,相关老师虽然已经评上了“正高”,但是因为没有受聘,所以还享受不到相应的待遇。

据了解,因为此次改革为全国试点,所以,潍坊17名中小学老师并不能单凭潍坊市人社部门的专业聘用,而要经过省市两级人社部门商讨聘用办法。此外,具体聘用还要看单位的岗位需要。

对此,有网友心存疑虑:“再怎么改革,都不如直接给教师涨工资。为什么这样说呢?拿今年的评聘为例:因为校长的权力过大,在进行评聘时,级部主任一年能加0.5分,一线教师却1分也没有,后勤教师都比一线教师评分高。”

人社部门相关人士介绍,中小学老师职称改革仍在试点,无先例可循,需要慢慢探索,“这个过程也正在不断公开、公正。”

吃饭、送卡已过时,金条、旅游正时髦

教师节成家长“送礼节”?

新华社记者 吴晓颖

今年的教师节恰遇“双节”(教师节、中秋节)并联,这让许多家长为给老师送什么礼、怎么送、送多少而头痛。

去年送金条今年送旅游

“女儿刚入幼儿园,不知道园里的送礼行情,东西太寒碜了拿不出手,太贵重了家里又没经济实力。”成都市民李静这几天很纠结。

部分家长表示,教师节给老师送礼已成一种社会风气,然而动辄上百、上千元的礼品费,却让工薪阶层“吃不消”。成都网友“@sophia-more”称,儿子所在班级的家长去年竟有人提议送金条。

“礼品、礼券、购物卡、红包、

请吃饭都不流行了,现在时兴送旅游。”李静向记者透露,她的表姐在重点中学担任班主任,逢年过节,家长拎着各种奢侈品、外国货蜂拥而至。让李静震惊的是,有的家长出手阔绰,竟送出价值上万元的海南三亚游的三人游套票。

不送礼会被潜规则伤害?

在教师节送礼名目繁多、礼物不断升级的同时,家长们一边暗自叫苦,一边却频频出手。

一些家长透露,教师节送礼已和心意无关,不送礼实则怕孩子成为学校潜规则的受害者。在学校,小到调座位、换优质同桌、代表学校参加各种活动,大到当班干、

入团入党、评三好,哪件事不是由老师特别是班主任说了算?

一位小学校长告诉记者,家长对老师的看法陷入误区,认为送礼越多,越能得到关照,形成了攀比风气。忙着送礼的家长为求“孩子不受欺负,得到照顾”的心安,其实大可不必。很多学校的老师都认真负责,不会因哪个孩子的家长多送了一张购物卡、一盒月饼,就对学生成厚此薄彼,另眼相看。

送礼不利于孩子品格塑造

我国设立教师节本是为了弘扬社会尊师重教的风气,让学生表达对老师的敬爱、感恩之情。然而近年来,节日的尊师味渐淡,功

利味却渐浓。

四川大学法学院教授周伟认为,教师节家长送礼攀比的背后是经济实力、权力大小、资源多少的较量。这对学生家庭来说,无疑会增加经济负担;对孩子来讲,也无疑是种“反教育”的“教育”。如果孩子从小因“父辈”关系得到老师更多的关注,在享受特权的环境中成长,会在潜移默化中培养其特权意识,对孩子品格、道德的塑造都会产生负面影响。

一些教育界人士认为,当前教育承担过多社会功能,而我国教育系统内部又缺乏有力监管机制,学校内部学生评选机制尚待完善,这种结果会直接影响教育公平,在社会上产生不良影响。

○短评

家长送礼 贬低了教师人格

近年来,教师节逐渐变味,演变成不折不扣的“送礼节”。据说,有些中小学和幼儿园老师一个节日收到的礼券足以凑够一副扑克牌。

当初,政府设立教师节是希望借此提高教师的社会地位,让全社会都尊师重教。但是,众多家长在教师节送礼的初衷则是希望老师多关照自家的孩子,让孩子坐在更好的位置听课,或在班上担任个“一官半职”。

说到底,怀着这种想法送礼,根本不是在表达对教师的敬意,而是表达对孩子的爱意;此行为非但难以彰显教师的崇高地位,反而贬低了教师的人格。试问,这样的送礼风潮,除了淡化现有的校园秩序和师生关系之外,还会有何积极的意义呢?

更为可怕的是,孩子的眼睛是雪亮的,当他们看着父母如何讨好自己尊敬的老师时,无形中也会建立起凡事要通过送礼来搞好关系的观念,对其今后的成长和社会文明的建设都造成诸多负面影响。由此,我们就很难理解,为何有小学生脱口而出:她的人生理想是当一名贪官! (综合)

尊重教师不应 只是节日关怀

第27个教师节前夕,从评选“教师之歌”到发送祝福短信,从征集乡村教师照片到开通“感念师恩”官方微博,一系列主题活动既传递着人们对老师的尊重,也深化着人们对尊师重教的认识。

过去一年间,农村教师特殊岗位津贴、中小学教师公开招聘制度、中小学校校长职级制改革以及中小学校长队伍专业化建设等改革试点稳步推进,全国义务教育学校绩效工资全面落实。这些改革措施有效改善了教师工作生活条件,促进了教师队伍建设,受到广大教师普遍欢迎。

但是,由于人口众多、地区发展不平衡、教育基础薄弱等诸多因素影响,我国教师队伍建设,教师工作生活条件参差不齐,基层特别是经济发展相对滞后的农村地区中小学教师工作生活条件还相当艰苦,深化教育改革面临一系列新问题,

如绩效工资如何做到向一线教师、骨干教师倾斜?如何尽快出台农村教师特殊岗位津贴制度,保障优秀教师安心扎根农村?如何加快建立健全城乡、区域内的教师流动和补充机制。

强教必先强师。这不仅需要社会尊师重教,更需要各级教育部门采取切实措施及时回应教师关切、努力改善教师生活、真情帮助教师成长,推动教师队伍建设加快步入科学化轨道。

据新华社